

臺南市黎明高級中學 學生活動、旅遊申請表 (校外活動專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活動性質	<input type="checkbox"/> 社團/校隊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班級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社團/校隊集訓 (暑訓、寒訓)		
團體名稱		活動名稱			
負責人 (社長或康樂)	姓名：	領隊師長			師長同意簽名
	班級：				
參加人數	男生	請填寫 附件一 【參與活動人員名冊】	聯絡手機	學生 (1) :	
	女生			學生 (2) :	老師 :
活動時間	年 月 日 (星期)		時 分 起		
	年 月 日 (星期)		時 分 起		
活動地點	校外 (縣市位置)		集合出發時間地點		
	使用場地		解散時間地點		
住宿地點	單位： 住址：		電話：		
	單位： 住址：		電話：		
【未過夜者免填】					
交通工具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車 <input type="checkbox"/> 公車 <input type="checkbox"/> 火車 <input type="checkbox"/> 高鐵 <input type="checkbox"/> 計程車 <input type="checkbox"/> 租用遊覽車 【遊覽公司 ，司機 車號： 】 ※遊覽車須附學生旅遊租車合約書，請至本校學務處資料櫃領用。				
	<input type="checkbox"/> 已經自辦 【須檢附保險影印本】 <input type="checkbox"/> 尚未辦妥 (活動前 3 日務必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家長同意書				
活動流程簡述					
審核簽章	指導老師	生輔組長	學務主任		
	訓育組長	校長			
備註	一、本表應於舉辦該項活動前三週填送申請。 二、舉辦活動前三週一併檢送【1】參加名冊一份【2】家長同意書【3】計劃書。 ※保險影印本可於活動申請核可後，活動前 3 天辦理完成。 ※即便申請單流程完成，本校教師仍可依據正向管教辦法取消個別學生參加正式課程外的活動。 三、活動過程中請注意安全，若有任何狀況發生，請聯絡學校生輔組。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Tel : (06) 5717123 轉 238</div>				